

证券代码：836225

证券简称：康利亚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安徽省康利亚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天长市天长街道工业集中区康利亚股份五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训祥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方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董事及监事外的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；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审议表决不涉及关联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审议表决不涉及关联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

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审议表决不涉及关联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已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) 披露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审议表决不涉及关联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同时兼顾对公司全体股东的合理回报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审议表决不涉及关联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审议表决不涉及关联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审议表决不涉及关联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赵红亮、袁淑芬律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安徽省康利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（二）《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省康利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安徽省康利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7 日